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5,67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3184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4.60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上有效申购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上有效申购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上有效申购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一致。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3,646.10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发行数量为911.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4,557.60万股,网上及网下发行数量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9,944.9274万股,超过100倍,发行人拟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911.5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7,34.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34.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为9,020.11130666%,有效申购倍数为4,972.32736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12月15日(T+2)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申购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15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4.60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40,146.2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8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认购款。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4.60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40,146.2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8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认购款。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发行的主承销商于2020年12月14日(T+1)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Lists the last few digits of account numbers and the winning account numbers.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6,46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15日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5,69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3184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4.60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上有效申购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上有效申购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一致。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3,646.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发行数量为911.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9,944.9274万股,超过100倍,发行人拟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911.5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34.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34.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9,020.11130666%,有效申购倍数为4,972.32736倍。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3,646.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发行数量为911.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9,944.9274万股,超过100倍,发行人拟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911.5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34.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34.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9,020.11130666%,有效申购倍数为4,972.32736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15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金的,该配售对象认购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对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配认购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4.60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40,146.2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8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认购款。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网上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配售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华泰中伟股份科创板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认购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其他战略配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与战略合作紧密的长期合作发展的制造业或其下游企业、为上海青茂投资有限公司,其获得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50%锁定期为12个月,50%锁定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情况中止与相关业务合作备案,科创板、创业板、中小企业、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中小企业、全国股转系统项目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合格投资者参与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配售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

2020年12月9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4.60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40,146.20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8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认购款。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Lists the allocation details for strategic investors.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12月17日(T+4)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战略投资者缴款顺序退还。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科创板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0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1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5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6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4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0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1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5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6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5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0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1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5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6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0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1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5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6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0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1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5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6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8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0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1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5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6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8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99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00号。

附表:中伟股份网下初步配售明细

Main table listing the detailed allocation results for the underwritten offering, including investor names, allocation amounts, and percentages.